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决算报告
第二部分	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决算报告

浚江区2017年度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8年7月2日在浚江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浚江区财政局局长 余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由我向区九届人大常委会报告2017年浚江区财政决算，请予审议。

2017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我区财政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坚持主动融入珠三角战略。围绕产业共建、城市提升、县域发展三大主题，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强化财政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加强预决算公开透明度，完善基层服务平台建设，为全区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收入决算情况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完成 27,3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任务的 108.32%，比上年同期减收 5,571 万元，下降 16.9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8,1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66.61%；非税收入完成 9,1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预算收入的 33.39%。

税收收入完成情况

(1) 增值税完成 7,287 万元，同比增收 1,657 万元，增长 29.43%。其中：改征增值税完成 4,100 万元，同比增收 1,185 万元，增长 40.65%。

(2) 个人所得税完成 1,484 万元，同比减收 88 万元，下降 5.60%。

(3) 企业所得税完成 1,862 万元，同比增收 247 万元，增长 15.29%。

(4) 房产税完成 2,629 万元，同比增收 383 万元，增长 17.05%。

(5) 耕地占用税完成 2,001 万元，同比减收 1,354 万元，下降 40.36%。

(6)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2,079 万元，同比减收 215 万元，下降 9.37%。

(7) 印花税完成 632 万元，同比减收 10 万元，下降 1.56%。

(8)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03 万元，同比减收 265 万元，下降 56.62%。

(9) 营业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等税种共完成 20 万元，同比减收 4,231 万元，下降 99.53%。

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1)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77 万元，同比减收 24 万元，下降 7.97%。

(2) 罚没收入完成 1,445 万元, 同比增收 1, 028 万元, 增长 246.52%, 主要是公安部门下放形成收入。

(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3,099 万元, 同比增收 1, 669 万元, 增长 116.71%, 主要是资产处置性收入增收。

(4) 专项收入完成 424 万元, 同比减收 119 万元, 下降 21.92%。

(5) 捐赠收入完成 64 万元, 同比减收 21 万元, 下降 24.71%。

(6) 其他收入完成 3,812 万元, 同比减收 4, 168 万元, 下降 52.23%, 主要是其他一次性收入的减收。

2. 上级补助收入 112,803 万元, 增长 26, 104 万元, 同比增长 30.11%。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事权下放, 市级补助增加。

3.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234 万元(其中当年动用 5,464 万元)。

4.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18 万元。

5. 债务转贷收入 10, 045 万元。

6. 上年结余结转 32,040 万元。

(二) 支出决算情况

1. 2017 年,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6,931 万元, 完成调整预算任务的 140.84%, 同比增支 27,650 万元, 增长 25.3%。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不断落实清理财政存量资金

政策，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在事权下放形成增支的同时，新增创文专项经费及政府债券支出等。具体支出项目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44 万元；国防支出 7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4,798 万元；教育支出 33,84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469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7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67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337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823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10,13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539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419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188 万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9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05 万元；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2 万元；其他支出 189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7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 78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26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51 万元。2017 年对比 2016 年增长 67.67%，原因 2017 年事权下放，新增公安、国土、市政三个单位，这三个单位全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406 万元。剔除上述三个单位我区原单位“三公”应为 377 万元，下降 19.30%。

2. 上解支出 12,227 万元。

3.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002 万元。

4.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35 万元。主要是根据预算法用于弥补以后年度预算缺口。

（三）重点支出项目执行及绩效情况

我区支出结构更趋合理，财政保障能力稳步增强。支出类别间协调性与平衡性进一步提高，民生支出保障水平不断得到强化，财政支出彰显“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特点。2017年，我区用于教育、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等十一类民生支出的资金达105,783万元，同比增长17.24%，占区本级支出的77.25%。投入省十件民生实事资金4,969万元，完成年初计划的103%。

1. 完善生活保障和公共就业服务

一是巩固提升底线民生保障水平，城镇低保、农村低保、五保、孤儿提高标准政策得以落实。城镇和中省企业低保标准统一提高到每人每月 583 元，农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400 元；城镇低保人均月补差水平从 418 元提高到 457 元，农村低保人均月补差水平从 190 元提高到 206 元，2017 年我区共有 1,333 户 1989 人享受了低保待遇，共发放低保金 942 万元；五保户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743 元，共拨付 94 万元；城市特困三无人员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933 元，向 110 名特困人员发放生活费 98 万元、向 275 位困难人员发放医疗救助金 176 万元；集中供养、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1,450 元和每人每月 880 元，共向 20 位城乡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费 25 万元；提高城乡居民养老基础养老金标准每人每月 120 元，向 15,384 位 60 周岁以上老人发放城乡居民保养老金 2,816 万元；向 801 位残疾人和 1,935

位重度残疾人发放残疾人生活津贴及护理补贴 602 万元；发放各类优抚对象发放优待抚恤补助金 989 万元；向 7,983 位发放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津贴 187.22 万元。

二是促进就业和创业。帮扶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 406 人，完成全年任务的 101%；共组织开展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 523 人次，完成全年任务的 100%；广东省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247 人；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810 人次；共投入 356 万元。

2. 提高医疗卫生保障水平

一是落实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财政补助标准由 45 元提高到 50 元，共安排资金 2,100 万元。

二是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参保人患大病给予“二次报销”。

三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由 420 元提高到 450 元，共安排资金 952 万元。

四是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按每月 700、800、900 元分档安排生活困难补助，全年安排资金 68 万元；

五是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已开 13 家，开工率 87.2%，已投入 162.5 万元。

3. 改善欠发达地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一是支持精准扶贫及新农村建设。2017 年，共筹集各级精准扶贫资金及新农村建设资金 4,535 万元，已拨付 3,214 万元。

二是落实各项惠农补贴。2017 年，共发放休（禁）

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补贴、水库移民粮差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补贴等 542 万。

三是完善村（社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累计投入平台建设资金 1,000 多万元，全区 91 个村（社区）公共服务站全部建成，形成了区、镇（办）、村（社区）三级多功能综合服务平台，将政府提供的各类行政服务直接延伸到基层，实现基层公共服务事项“一条龙”服务、“一站式”办理。

4. 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全年投入资金33,841万元。

一是支持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拨付义务教育经费 4,424 万元；**二是**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共拨付资金 797 万元；**三是**实施强师工程，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共拨付资金 200 万元；**四是**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共拨付资金 241 万元；**五是**支持教育精准扶贫，在落实现有各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基础上，精准资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拨付建档立卡学生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资金 52 万元。

5. 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

一是支出企业技术改造，共拨付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及技改资金 923 万元；**二是**支出节能减排和绿色发展，拨付节能环保资金 1,337 万元。

6. 加大乡村公路和农村公路路面硬化工程项目建设。

完成公路硬化 10.93 公里、窄路基路面拓宽改造 10.47 公里，拨付资金 706 万元。

（四）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结转至 2017 年安排的资金共计 32,042 万元，其

中：因上级项目调整或清算等，2017年由上级追减收回专项结转资金1,920万元。2017年已支出结转资金22,307万元，主要用于以前年度尚未执行完毕的预算安排项目，如教育、医疗卫生、科技及农林水等方向的支出。剩余的结转资金7,815万元将结转下年，根据项目进度继续拨付使用。

（五）资金结余情况

2017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净结余为0。

（六）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

根据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对区本级财政收支预算作相应的调整。调整内容：（1）一般公共预算区本级收入预算调整为25,219万元；（2）2017年上级补助收入增加21,729万元（其中：本年转移支付补助调增调减差额5,524万元，2017年市对区体制调整增加补助收入16,205万元。）；（3）上年专项结余结转收入24,625万元。调整后，区级财政总收入预算增加36,05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调增29.8%，主要用于事权下放增支、保障和改善民生支出和相关项目支出。

（七）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017年，区财政收到上级补助专项转移支付和一次性转移支付收入112,803万元（包括追减清算2016年项目资金-1,920万元，及2017年当年项目资金114,723万元）同比增收26104万元，增长30.11%，增长主要是事权下放转移支付及中央节能减排专项补助。其中：返还性收入8,693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52,412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51,698万

元。2017年，完成支出94,935万元，主要用于“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支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义务教育等方面支出以及相关项目支出，结转19,788万元下年使用。

（八）债务转贷收入安排和使用情况

2017年我区债务转贷收入10,045万元，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5,000万元，地方政府置换债券5,045万元。2017年使用7,415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园及乡镇政府债务置换、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社区建设。结转2,630万元下年使用，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2,587万元，地方政府置换债券43万元。

（九）预算周转金、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7年，区级财政安排预备费500万元，已全部安排支出，主要用于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续保、严重精神障碍困难患者救治救助及殡葬管理基本服务等方面。

（十）超收收入安排情况，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模和使用情况

2017年，超收收入2,099万元，按预算法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16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234万元，其中5,464万元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使用完毕。2016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770万，2017年新增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465万元（含超收和盘活基金调入），至2017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共计3,235万元，按

预算法全部调入下一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使用。

2017 年，我区财政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成绩来之不易。但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管理还存在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税收收入依旧乏力。税源结构单一、营改增政策落实对区级收入影响重大，对重点企业和主体税种依赖度高，实现全年收入任务的难度较大。**二是**收入增长基础不稳固。近几年财政收入的增长依赖于清缴耕地占用税和国有资产处置等一次性收入，造成年度基数垒高，形成难以逾越的收入屏障。**三是**减收增支矛盾突显。区级财政所承担的一系列促发展、惠民生项目支出愈趋扩大，同时地方债偿债的还本付息额逐年增加，财政支出困难前所未有。**四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部分专项资金计划可执行性不高，财政预算执行进度有待加快，使用绩效仍需进一步提高等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2017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91 万元，同比增长 88.96 %；上级补助收入 7,379 万元；上年结转 3,680 万元，收入合计 11,350 万元。

2017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059 万元，同比下降 21.33%；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2,318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结转 3,973 万元（专项支出结转下年），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66 万元。

（二）结转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6 年结转至 2017 年安排的政府性基金共计 3,680 万元。其中：**一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 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通知要求，删除原基金科目“21212”，因此原基金科目 1,95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科目。**二是**因上级项目调整或清算等，2017 年由上级追减收回专项结转资金 30 万。**三是**根据国务院、财政部关于完善政府预算体系和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要求，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31 万元，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17 年，实际支出 784 万元，剩余 583 万将结转下年，根据项目进度继续拨付使用。

（三）资金结余情况

2017 年，区级政府性基金结余为 0。

（四）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2017 年，区财政收到上级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379 万元（包括追减清算 2016 年项目资金-30 万元，及 2017 年当年项目资金 7,409 万元），同比增收 1707 万元，增长 30.1%，增长主要是市级拨付征地项目留用地折算货币补偿资金。2017 年完成支出 4,019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经费、社会福利保障等方面支出，结转 3,36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968 万元，同比增收 868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转移支付驻韶省属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移交补助资金。2017 年已全部支出完毕。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现行市对区财政体制下，浈江区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因此未编制区级相关收支预算。

五、经批准举债债务情况

2017 年，区本级政府债务余额为 10,911.02 万元（一般债务 10,911.02 万元，专项债务 0 万元），与上年同期数相同；其中，2014 年清理甄别存量债务 14,524.36 万元。2017 年，区本级新增债券 5,000 万元，置换债券 5,045 万元，偿还本金 1,249.57 万元，偿还利息及还本付息手续费 219.89 万元。

六、落实区人大 2016 年区级决算决议意见的有关情况

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和批准了我区 2016 年财政决算，并作出了《关于批准涪江区 2016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执行情况如下：

（一）多措并举促增收，确保收入任务顺利完成

紧紧围绕收入目标任务，在经济持续下行的形势下，克服了税源不足和政策性减税降费等各种困难，确保财政收入颗粒归仓，应收尽收。

1. 加强协税护税工作。一方面是抓好大税源，管好中小税源，强化分析研判，具体到企业项目，压实收入责任。另一方面是强化相关部门横向联系，互通信息，及时掌握不稳定因素，提高税收预测准确性。

2. 抓好重点税源管理。进一步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税源管理，密切关注税款入库进度和收入动态，避免重点税源出现大幅下滑。

3. 加强日常税源管理。明确工作职责，推进税源专业化管理工作；强化对纳税企业的日常监控，及时掌握纳税人的经营状态；加大对“两头在外”企业的管理，促进税收的有序发展。

4. 积极培植税源。协助企业优化产品结构，调整、提高生产经营策略，培育收入和利润新的增长点；做好企业新增项目的跟踪、落实，帮助企业解决困难，使企业尽快投产，使其取得较好的经济、税收效益。

5. 拓宽政府资源和资产性收益。建立健全非税征管制度，进一步提高非税收入的征管水平；加大对区属国有资产处置力度，全面盘活区属单位的存量资金、资源、资产，增强政府可用财力。

（二）强化预算执行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 厉行节约保重点。扎实践行长期过“紧日子”的理财思想，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支持补齐社会建设短板，财政支出向民生、基层、三农等薄弱环节倾斜，努力提升保障水平，让受惠群众有更多、更直接的获得感。

2. 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不断落实清理财政存量资金政策，加快专项资金支出进度，为区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保障。

3. 积极有序抓改革，财政管理效能有效提升。一方面强化支出管理。细化预算支出计划，优化资金申报审批流程，明确各单位的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提高预算支出进度的均衡

性和时效性。另一方面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以财政监管平台和专项检查为抓手，先后组织开展了重点民生资金、财政专项资金、会计信息质量、预决算公开情况等多项检查工作，通过检查促进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依法收回违规财政专项资金 240 万元。

（三）努力化解财政风险，财政调控能力显著提高

1. 制定政府性债务管理实施意见和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实施开展地方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工作，2017 年争取置换债券和新增债券资金共计 10,045 万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有力地支撑全区民生领域的建设发展。

2. 不断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在“保工资、保稳定、保运转”的基础上，化解了历年财政挂账 5,567 万元。

3. 努力争取上级财力支持，提高财政调控能力。2017 年上级补助资金 112,8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6,104 万元，主要是事权下放、创文经费、专项补助的增加。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2018 年我们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巩固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成果，为实现涪江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附表：1. 2017 年度涪江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2. 2017 年度涪江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总表

3. 2017 年度涪江区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性收支决

算表

4. 2017 年度浈江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

表

5. 2017 年浈江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及举借债务情况

说明

韶关市浈江区人民政府

2018 年 7 月 2

日

附表 1:

2017 年度浈江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预算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3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931
（一）税收收入	18,19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44
增值税	7,279	外交支出	
企业所得税	1,862	国防支出	71

个人所得税	1,484	公共安全支出	14,798
资源税	27	教育支出	33,8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9	科学技术支出	1,469
房产税	2,629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74
印花税	6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676
土地增值税		节能环保支出	1,337
车船税	1	城乡社区支出	10,823
耕地占用税	2,001	农林水支出	10,130
契税		交通运输支出	539
烟叶税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9
其他税收收入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8
(二) 非税收入	9,121	金融支出	
专项收入	424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992
罚没收入	1,445	住房保障支出	1,605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099	预备费	
其他收入	3,876	其他支出	189
二、上级补助收入	112,803	债务付息支出	37
三、上年结余	32,04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
四、调入资金	2,318	二、上解上级支出	12,227
五、债务转贷收入	10,045	三、债务还本支出	5,002
六、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234	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235
		五、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43
		六、年终结余	33,32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90,758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0,758

附表 2:

2017 年度涪江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入项目	决算数	支出项目	决算数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三、节能环保支出	

四、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四、城乡社区支出	3,835
五、城市公用事业附收入		五、农林水支出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六、交通运输支出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八、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九、彩票公益收入	291	九、其他支出	805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十一、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十二、污水处理费收入			
十三、其他政府基金收入			
收入合计	291	支出合计	5,059
转移性收入		转移性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7,379	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上解收入		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债券转贷收入		债务还本支出	
上年结余收入	3,680	调出资金	2,318
调入资金		年终结余	3,973
收入总计	11,350	支出总计	11,350

附表 3:

2017 年度涪江区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性收支决算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预算科目	决算数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968
国有资本经营上级补助收入	968	国有资本经营补助下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省补助计划单列市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	
收 入 总 计	968	支 出 总 计	968

附表 4:

2017 年度涪江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录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企 业 职 工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基金	城 乡 居 民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基金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基金	职 工 基 本 医 疗 保 险 基金	居 民 基 本 医 疗 保 险 基金	工 伤 保 险 基金	失 业 保 险 基金	生 育 保 险 基金
一、收入									
其中: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委托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转移收入									
二、支出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 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支出									
三、本年收支结余									
四、年末滚存结余									

附件 5:

2017 年涪江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及

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2017 年, 涪江区转移支付收入合计 121,150 万元, 其中: 返还性收入 8,693 万元; 中央及省转移支付收入 62,061 万元, 市级转移支付收入 50,396 万元。支出 99,922 万元, 结转 21,228 万元。

2017 年, 涪江区新增政府性债务 5,000 万元, 支出 2,413 万元, 结转 2,587 万元。

第二部分 决算报表目录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2.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 关于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5.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表
- 关于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的说明
6.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7. 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8.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9.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10.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11. 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1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15.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 1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318
（一）税收收入	18,197
增值税	7,287
消费税	0
营业税	-8
企业所得税	1,862
个人所得税	1,484
资源税	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79
房产税	2,629
印花税	63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3
土地增值税	0
车船税	1
船舶吨税	0
车辆购置税	0
关税	0
耕地占用税	2,001
契税	0
烟叶税	0
其他税收收入	0
（二）非税收入	9,121
专项收入	42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7

表 1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罚没收入	1,44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099
其他收入	3,812
二、上级补助收入	112,803
三、下级上解收入	0
四、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0.00
其中：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0.00
置换一般债券收入	0.00
五、国债转贷资金上年结余	0
六、调入资金	2,318
七、上年结转收入	32,040
总收入	190,758

备注： 无

表 2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14,444
二、国防	71
三、公共安全	14,798
四、教育	33,841
五、科学技术	1,469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	3,174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24,187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8,676
九、节能环保	1,337
十、城乡社区	10,823
十一、农林水	10,130
十二、交通运输	539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	419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	188
十五、金融	0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	992
十七、住房保障	1,60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	2
十九、其他支出	189
本级支出小计	136,931
二十、返还性支出	0
二十一、一般性转移支付	0
二十二、专项转移支付	0

表 2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二十三、上解上级支出	12,227
二十四、援助其他地区	0
二十五、预备费	0.00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5,002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支出总计	190,758

备注： 无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9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44
20101	人大事务	247
2010101	行政运行	22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1
20102	政协事务	167
2010201	行政运行	143
2010204	政协会议	8
2010250	事业运行	4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88
2010301	行政运行	2,358
2010303	机关服务	72
2010307	法制建设	12
2010308	信访事务	119
2010350	事业运行	84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8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82
2010401	行政运行	97
2010408	物价管理	28
2010450	事业运行	4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84
2010501	行政运行	56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3
2010550	事业运行	7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41
20106	财政事务	635
2010601	行政运行	348
2010603	机关服务	21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4
2010650	事业运行	29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33
20107	税收事务	1,74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740
20108	审计事务	89
2010801	行政运行	71
2010804	审计业务	14
2010850	事业运行	4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2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84
2011101	行政运行	25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31
20113	商贸事务	442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1301	行政运行	137
2011308	招商引资	5
2011350	事业运行	294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6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225
2011501	行政运行	1,205
2011550	事业运行	3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7
20124	宗教事务	3
2012499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3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3
2012501	行政运行	13
20126	档案事务	117
2012601	行政运行	33
2012604	档案馆	35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49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1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70
2012901	行政运行	15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8
2013101	行政运行	165
2013103	机关服务	4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9
20132	组织事务	944
2013201	行政运行	98
2013250	事业运行	2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26
20133	宣传事务	237
2013301	行政运行	65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72
20134	统战事务	77
2013401	行政运行	35
2013450	事业运行	6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3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6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3,52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3,529
203	国防支出	71
20306	国防动员	71
2030607	民兵	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98
20401	武装警察	667
2040103	消防	666
2040106	森林	1
20402	公安	12,566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40201	行政运行	8,266
2040206	刑事侦查	15
2040211	禁毒管理	2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260
20404	检察	422
2040450	事业运行	12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7
20405	法院	383
2040550	事业运行	26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3
20406	司法	655
2040601	行政运行	393
2040605	普法宣传	4
2040607	法律援助	133
2040610	社区矫正	11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14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	105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105
205	教育支出	33,84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42
2050101	行政运行	109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
20502	普通教育	32,383
2050201	学前教育	2,629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50202	小学教育	15,286
2050203	初中教育	10,444
2050204	高中教育	579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445
20503	职业教育	1
2050304	职业高中教育	1
20507	特殊教育	5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5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08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3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67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款)	54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项)	54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69
20603	应用研究	12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2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623
2060403	产业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122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501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
20606	社会科学	4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5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60702	科普活动	40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1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	772
2069901	科技奖励	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	77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74
20701	文化	752
2070101	行政运行	82
2070104	图书馆	20
2070108	文化活动	11
2070109	群众文化	331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308
20702	文物	39
2070204	文物保护	39
20703	体育	98
2070301	行政运行	24
2070307	体育场馆	8
2070308	群众体育	8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8
20704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	14
2070406	电影	14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	2,271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2,2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87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6
2080101	行政运行	176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8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27
2080201	行政运行	89
2080204	拥军优属	41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1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6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8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9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1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8
20807	就业补助	738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5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7
20808	抚恤	1,296
2080801	死亡抚恤	33
2080802	伤残抚恤	102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64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4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428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4
20809	退役安置	73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3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5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5
20810	社会福利	517
2081001	儿童福利	28
2081002	老年福利	220
2081004	殡葬	24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7
20811	残疾人事业	525
2081101	行政运行	2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501
20815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3
20815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94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5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89
20820	临时救助	37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4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4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12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12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219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1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676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74
2100101	行政运行	41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3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386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25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52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809
21004	公共卫生	2,13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31
21006	中医药	26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52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7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57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601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451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01001	行政运行	256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1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005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996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9
21013	医疗救助	22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27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1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1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	1,466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	1,46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3
21103	污染防治	153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5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05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05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款)	19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项)	190
21111	污染减排	177
2111103	减排专项支出	177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179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1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82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76
2120101	行政运行	208
2120103	机关服务	21
2120104	城管执法	43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1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91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91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59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59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2,0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2,05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68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687
213	农林水支出	10,130
21301	农业	2,186
2130101	行政运行	246
2130104	事业运行	256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6
2130110	执法监管	34
2130112	农业行业业务管理	42
2130119	防灾减灾	69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4
2130122	农业生产支持补贴	104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46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422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832
21302	林业	1, 523
2130201	行政运行	123
2130204	林业事业单位	159
2130205	森林培育	152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6
2130208	森林资源监测	9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12
2130213	林业执法与监督	5
2130227	林业贷款贴息	76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42
2130299	其他林业支出	629
21303	水利	3, 29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 000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7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6
2130314	防汛	73
2130316	农田水利	1,948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35
2130334	水利建设移民支出	5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51
21305	扶贫	2,22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58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78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4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51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8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15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	33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335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3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409
2140104	公路建设	156
2140106	公路养护	245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46
2140499	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	46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84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4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9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5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55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328
2150601	行政运行	114
2150603	机关服务	140
2150606	应急救援支出	15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5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4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款)	32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项)	32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9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9
21605	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20
2160599	其他旅游业管理与服务支出	2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7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7

表 3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决算数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	112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	112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992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992
2200101	行政运行	186
2200110	国土整治	418
2200111	地质灾害防治	96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2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
22201	粮油事务	2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2
229	其他支出(类)	189
22999	其他支出(款)	189
2299901	其他支出(项)	189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7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7
2320304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7

备注： 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

关于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 的说明

【可选取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进行说明】

1. 2017 年城乡社会事务支出 1.08 亿元，比上年增加 7066 万元，增长 188.08%。主要原因：市对区事权改革，市政中心下放增支。

2. 2017 年公共安全支出 1.4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1042 万元，增长 283.98%。主要原因：市对区事权改革，公安分局下放增支。

3. 2017 年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74 万元，比上年增支 2126 万元。主要原因是创文增支。

表 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决算数
	基本支出合计	82,6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309
30101	基本工资	18,416
30102	津贴补贴	11,596
30103	奖金	4,553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6
30107	绩效工资	3,2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91
30201	办公费	1,166
30202	印刷费	503
30203	咨询费	165
30204	手续费	34
30205	水费	202
30206	电费	432
30207	邮电费	162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70
30211	差旅费	1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9

表 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决算数
30213	维修(护)费	2,711
30214	租赁费	46
30215	会议费	69
30216	培训费	3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1
30218	专用材料费	4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3
30225	专用燃料费	166
30226	劳务费	1,4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
30228	工会经费	376
30229	福利费	4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202
30301	离休费	138
30302	退休费	16,952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409
30305	生活补助	63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	509

表 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460
30309	奖励金	667
30310	生产补贴	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769
30312	提租补贴	0
30313	购房补贴	5
30314	采暖补贴	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9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2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
30403	财政贴息	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5	转移性支出	0
30501	不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
30502	同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
308	债务还本支出	0
30801	国内债务还本	0
30802	国外债务还本	0
309	基本建设支出	0

表 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决算数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8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表 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决算数
31020	产权参股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84
399	其他支出	0
39901	预备费	0
39902	预留	0
399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04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9906	赠与	0
39907	贷款转贷	0
39999	其他支出	0

备注： 无

表 5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 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三公”经费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决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决算的说明

一、2017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0783 亿元，比上年 增加 0.0316 亿元，原因是 原因是 2017 年事权下放，新增公安、国土、市政三个单位，这三个单位全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406 万元。剔除上述三个单位我区原单位“三公”应为 377 万元，下降 19.3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07 亿元，比上年 增加 0.0007 亿元，原因是 我区加强了对外合作与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626 亿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120 亿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506 亿元），比上年 增加 0.0266 亿元，原因是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增支主要是 2017 年事权下放，公安、市政等部门专项公务用车费用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 0.0151 亿元，比上年 减少 0.0002 亿元，原因是 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主要是落实了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标准进一步规范。

二、2017 年，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 3 个，累计 6 人次；购置公务用车 10 辆，公务用车保有 205 辆；公务接待 1524 批次，累计 19501 人次。

表 6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 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消费税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 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其他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体制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 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 付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 付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支出	0.00	0.00	0.00	0.00
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支出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支 出	0.00	0.00	0.00	0.00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 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表 6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固定数额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外交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公共安全	0.00	0.00	0.00	0.00
教育	0.00	0.00	0.00	0.00
科学技术	0.00	0.00	0.00	0.00
文化体育与传媒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	0.00	0.00	0.00	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0.00	0.00	0.00	0.00
节能环保	0.00	0.00	0.00	0.00
城乡社区	0.00	0.00	0.00	0.00
农林水	0.00	0.00	0.00	0.00

表 6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决算表（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交通运输	0.00	0.00	0.00	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	0.00	0.00	0.00	0.00
商业服务业等	0.00	0.00	0.00	0.00
金融	0.00	0.00	0.00	0.00
国土海洋气象等	0.00	0.00	0.00	0.00
住房保障	0.00	0.00	0.00	0.00
粮油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县区级没有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的，仍应公开空表，备注说明“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上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12,118
二、本年末一般债务限额	19,524
三、本年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045
四、本年一般债务还本额	11252

备注： 实际填列时列明年份。

表 8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收入总计	11,350
一、市（县、区）本级收入	291
其中：彩票公益金收入	291
二、转移性收入	7,379
上级补助收入	7,379
下级上解收入	0
三、调入资金	0
四、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	3680

备注： 无

表 9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按
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5,059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3
2070701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37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6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76
2082201	移民补助	256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2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35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49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189
2121399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支出	460
229	其他支出	805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9
2296003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0
2296004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37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6
2296013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

表 10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表 10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港口建设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金融调控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中央特别国债经营基金财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决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县区级没有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支出的，仍应公开空表，备注说明“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表 11

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0
二、本年末专项债务限额	0
三、本年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0
四、本年专项债务还本额	0

备注： 实际填列时，列明年份。

表 12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决算数
收入总计	968
一、本年收入合计	0
（一）利润收入	0
（二）股利、股息收入	0
（三）产权转让收入	0
（四）清算收入	0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二、转移性收入	96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968
三、上年结转结余	0

备注：无国资预算收入的，本表仍应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支出总计	968
一、本年支出合计	9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充社保基金支出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68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68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办公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18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78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出	0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出	0

2017 年 韶关市浚江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项级)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决算数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款)	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项)	0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资本性支出	0
改革性支出	0
其他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款)	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项)	0
二、转移性支出	0
调出资金	0
转移支付支出	0
三、结转下年	0

备注： 国资预算有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还应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无国资预算支出的，本表仍应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本表中本级支出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

表 1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含投资收益）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表 14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备注： 没有社保基金决算数据的，仍应公开空表，备注说明“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表 15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市（县、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0.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基本养老金	0.00
（2）医疗补助金	0.00
（3）丧葬抚恤补助	0.00
2.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二、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失业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失业保险金	0.00
（2）医疗保险费	0.00
（3）丧葬抚恤补助	0.00
（4）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	0.00
2.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0.00
（2）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基金	0.00
2. 其他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四、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0.00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	0.00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	0.00

表 15

2017 年 韶关市浈江区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决算数
4.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0.00
五、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生育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生育医疗费用支出	0.00
（2）生育津贴支出	0.00
2. 其他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1）基础养老金支出	0.00
（2）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0.00
（3）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0.00
2.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2. 大病医疗保险支出	0.00
3.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1. 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0.00
2.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备注：没有社保基金决算数据的，仍应公开空表，备注说明“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本表中本级支出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17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 税收返还。

2017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7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

3. 专项转移支付。

2017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2017 补助决算数 0.00 亿元，与上年持平。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17 年政府债务余额 1.091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2 亿元，下降 9.90%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911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0.00 亿元。2017 年政府债务余额决算数待上级统一核定后另行报告。2017 年政府债务限额 1.952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52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0.00 亿元。

2. 地方政府债券 转贷 情况。2017 年 转贷 地方政府债券 1.004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0045 亿元，专项债券 0.00 亿元。新增债券 0.50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50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0.00 亿元。置换债券 0.5045 亿元，其中：置换一般债券 0.5045 亿元，置换专项债券 0.00 亿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情况。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 0.500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0.5002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0.00 亿元。

（三）本级汇总的“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详见预算草案报表 5 说明。

（四）预算绩效工作推进情况。

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强化绩效目标申报审核机制等。